

百度营销授权书

授权人：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被授权人：（公司名）北京盛通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授权基本情况：经审核全套申请材料，特授权北京盛通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作为白金经销商级别）开展山特、Santak、STK 品牌的在百度 关键词搜索推广 项目做搜索推广营销。

二、授权期限：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 始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止。

三、许可地域：被授权人可在 京津冀 区域内投放 山特 UPS 关键词。

对相关推广，我们有如下指导规范：

- 品牌类推项目避免冲突原则：2026 年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正在百度投放品牌类推项目（品牌专区/品牌起跑线/品牌地标等），按照百度的规定，以厂商购买的关键词为优先，在相同推广地区内厂商不可授权代理商在百度品牌类推项目中购买同样的关键词，否则在冲突的情况下，百度会保证厂商优先原则；
- “品牌起跑线项目”唯一授权原则：根据百度规定，“品牌起跑线项目”地域及关键词具有唯一授权原则。例如：在山特授权经销商进行品牌起跑线项目推广的前提下，被授权人申请的推广区域为上海，关键词为“山特 UPS”，那么在授权期内，针对在上海地区推广“山特 UPS”的申请，山特厂商仅可授权一家经销商进行推广。
- 身份准确性原则：被授权人需以其的真实身份进行推广，澄清公司名称，以及与厂商的代理关系，不可故意假借于山特厂商身份，或以模糊身份误导消费者。
- 推广内容合规性原则：被授权人推广任何有关于山特公司的信息时，如使用到：Logo，产品图片，产品介绍，公司介绍等，需与山特公司确认，保证素材使用合规。
- 区域限制性原则：合作伙伴的推广应分区域，即每个合作伙伴仅覆盖自己所经营范围的区域。
- 如果被授权人同时代理非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产品，那么使用我司市场合作基金支持的百度推广项目，只能宣传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的产品，跳转页面及链接页面上不可出现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竞争品牌的任何信息。
- 被授权人如有违反本授权书的任一事项或有其他不利于或减损伊顿或山特品牌之虞者，授权人有权立即终止本授权，并通知百度停止被授权人在该授权项目上的推广营销，被授权人不得异议，且如有致授权人受有损失，被授权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以及赔偿责任。
- 法律风险问题- 不得采用竞争对手品牌及名称作为关键词购买，呈现在创意中，点击关键词后连接到山特品牌专区和山特的官方网站，这会导致法律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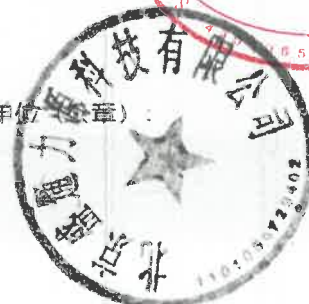
授权人（签字）：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授权单位（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北京盛通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授权单位（公章）



肖飞